# 2024年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22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浅唱梦痕 更新时间：2024-05-25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一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居间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居间方受委托方委托，双方...*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一**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方受委托方委托，双方就居间方向委托方提供有关居间服务、顾问服务等事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物

居间方向委托方提供\_\_\_\_\_\_\_\_\_\_\_\_\_\_土地的转让。

第二条：居间方义务

1、居间方应积极认真地把委托方介绍给项目业主，并及时沟通情况。

2、居间方协助委托方做好该宗土地项目的.前期投资策划及沟通工作。

3、居间方应积极努力做好居间介绍，协调有关矛盾，促成委托方与项目业主方签订合资或转让合同。

4、居间方应协助项目当事人做好有关部门对项目的技术指标的审批工作，促成项目成功签约。

第三条：委托方义务

委托方承诺一旦本项目业主与委托方签订项目合资或转让合同，并实际支付土地款项后，委托方即应承担向居间方支付服务费的义务。

第四条：居间服务费

1、居间服务费的标准：

委托方与投资方签订的针对本项目整体合资或转让合同总金额(不论何种形式)的\_\_\_\_\_\_\_\_\_\_\_\_\_(居间方开具正式合法发票)。

2、居间服务费的支付办法：

委托方与项目业主签订合资或项目转让合同，并实际支付土地款项后(包括定金)，居间费按该合同签订的具体价格和付款进度同比例支付。

第五条：诚信原则

1、如果委托方与投资方在本合同委托期内，未能达成合作协议，没有征得居间方的书面同意，委托方不应再与该投资方进行协商并签订合作协议，否则居间方有权请求委托方按本合同第四条支付服务费。

2、如果委托方以相关企业或在重庆当地成立的子公司及一切转投资公司的名义与\_\_\_\_\_\_\_\_\_\_\_\_\_(土地项目的业主单位)签订本合同标的物的转让合同，居间方有权请求委托方按本合同第四条支付服务费。

3、本合同的有效期(委托期)为\_\_\_\_\_天(自本合同签字生效之日起计算)。居间方在此期间必须积极推动本项目业主与委托方进行实质性洽谈，并协助委托方和本项目业主达成实质性成交合同。

4、委托期内委托方未能与项目业主方达成协议时，委托方将不支付居间方任何费用。

5、居间方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信息给委托方，如在谈判过程中，委托方发现居间方提供的居间信息中有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时，委托方有权向居间方索取本合同标的物最低成交总金额的居间服务费标准30%的赔偿。

第六条：合同成立及修改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本合同。

第七条：违约责任

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本协议共贰页，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经委托方和居间方当事人协商一致，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订立以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并执行。

居间方：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第一条：事项确认

委托方确认是经居间方介绍才获得该工程项目信息，并确认居间方为委托方与矿主县矿产品有限公司签订该项目施工合同的居间人。

第二条：委托方责任：

1、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和支付居间费的人，具有能够承担该工程项目的施工能力。

2、能与居间人签订该工程项目的居间协议，诚实信用履行该工程项目的居间协议。

第三条：居间方责任：

1、给委托方提供准确工程信息及工程项目地址。

2、自行承担该工程项目活动期间的一切费用和自身的安全责任，直至委托方与矿主方龙里县巨潮矿产品有限公司签订该工程项目的承建施工合同。

3、在施工期间，居间方应积极配合委托方处理，施工事务时，以及施工过程中委托方和矿主方的协调工作。

第四条：委托方与矿主方龙里县巨潮矿产品有限公司签订该工程项目施工合同之日起，居间人的居间活动结束，此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双方签字生效，双方不得任何理由反悔。

1、委托方与建设方签订该工程项目：重晶石开采，石方、土方的开挖。

2、委托方重晶石石方每立方，土方硅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委托方按每月进度款足额支付居间费给居间方。

2、委托方得到建设方的进度款时，在三个工作日内向居间方支付居间费。

3、该工程完工之后，委托方得到建设方支付的结算款后，三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居间费，不得任何理由拖欠余款。

第六条：如委托人不按时支付居间费，居间人可凭此合同向人民法院起诉，仲裁或申请支付令。按工程并且要委托方与建设签订的工程项目总量计算，居间人所得的居间费，另外加收5%的延迟费用。本合同支付完毕后此协议自然失效。

委托人： 居间人：

身份证： 身份证：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三**

甲方(委托人)：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

乙方(居间人)：\_\_\_\_\_\_\_\_\_\_\_\_\_\_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

甲乙方为了发挥双方的优势，经双方充分协商，依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事项

1、乙方接受甲方委托，负责就\_\_\_\_\_\_\_省\_\_\_\_\_\_\_市(县)工程项目(以下称该工程项目)，引荐甲方和该项目的建设单位直接洽谈，向甲

方提供关于该工程项目的重要信息，并最终促成甲方与\_\_\_\_\_\_\_签订该工程项目的专业承包施工合同。

2、“居间成功”是指完成本条所列全部委托事项。

甲方与建设单位未签订书面的工程施工合同，乙方仅为甲方提供信息，或为甲方提供的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的，均视为委托事项未完成。

二、乙方的义务

1、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有关该工程项目的信息，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对该工程项目进行实地考察。

2、乙方在甲方与建设单位进行合同谈判期间，应尽到作为居间人的慎谨和诚实义务。如果能够达成施工合同，那么在甲方的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仍有义务负责协调好甲方与建设单位的关系。

三、甲方义务

1、甲方负责提供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负责和建设单位进行合同谈判。

2、如果居间成功，则由甲方全面履行和建设单位所签订的专业施工合同。甲方因履行施工合同而产生的权利和义务，与乙方无关。

3、如果居间成功，则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居间报酬。如果未及时支付，则按未按时支付金额的(10)%向乙方承担违约金。

四、居间报酬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

1、本项目居间费用为合同额的3%(三个居间人共计)，即万元

2、居间成功后，在甲方与建设单位签定合同后支付万元;在施工队伍入场后甲方必须向乙方支付万支付%即万元;

3、甲方可以转帐的方式支付，并且按照不同比例分别转入三个居间人账户，(共计合同额的3%)

居间人居间费用的%;

居间人居间费用的%;

居间人居间费用的%.

五、居间费用的承担

居间费用是指乙方为完成委托事项实际支出的必要费用。

乙方无论是否完成本合同所包含的委托事项，乙方同意全部自行承担居间活动费用(或甲方同意承担费用)。

六、保密事项

1、甲乙双方均应充分保守本协议所涉及的商业秘密。

七、合同终止

1、本合同签字生效后，如果至年月日，乙方仍未完成居间任务的，本合同自动终止。

2、如果居间成功，本合同完全履行完毕后终止。

八、争议解决方式

如发生合同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合同签订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九、其他事项

1、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委托事项进行转委托。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壹份，居间人各持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

(居间人共同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

合同签订地：\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日：\_\_\_\_年\_\_\_\_月\_\_\_\_\_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四**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方：\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方受委托方委托，双方就居间方向委托方提供有关居间服务、顾问服务等事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物

居间方向委托方提供\_\_\_\_\_\_土地的转让。

第二条?居间方义务

1、居间方应积极认真地把委托方介绍给项目业主，并及时沟通情况。

2、居间方协助委托方做好该宗土地项目的前期投资策划及沟通工作。

3、居间方应积极努力做好居间介绍，协调有关矛盾，促成委托方与项目业主方签订合资或转让合同。

4、居间方应协助项目当事人做好有关部门对项目的技术指标的审批工作，促成项目成功签约。

第三条?委托方义务

委托方承诺一旦本项目业主与委托方签订项目合资或转让合同，并实际支付土地款项后，委托方即应承担向居间方支付服务费的义务。

第四条?居间服务费

1、居间服务费的标准：

委托方与投资方签订的针对本项目整体合资或转让合同总金额（不论何种形式）的\_\_\_\_\_\_（居间方开具正式合法发票）。

2、居间服务费的支付办法：

委托方与项目业主签订合资或项目转让合同，并实际支付土地款项后（包括定金），居间费按该合同签订的具体价格和付款进度同比例支付。

第五条?诚信原则

1、如果委托方与投资方在本合同委托期内，未能达成合作协议，没有征得居间方的书面同意，委托方不应再与该投资方进行协商并签订合作协议，否则居间方有权请求委托方按本合同第四条支付服务费。

2、如果委托方以相关企业或在\_\_\_\_\_\_当地成立的子公司及一切转投资公司的名义与\_\_\_\_\_\_（土地项目的业主单位）签订本合同标的物的转让合同，居间方有权请求委托方按本合同第四条支付服务费。

3、本合同的有效期（委托期）为180天（自本合同签字生效之日起计算）。居间方在此期间必须积极推动本项目业主与委托方进行实质性洽谈，并协助委托方和本项目业主达成实质性成交合同。

4、委托期内委托方未能与项目业主方达成协议时，委托方将不支付居间方任何费用。

5、居间方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信息给委托方，如在谈判过程中，委托方发现居间方提供的居间信息中有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时，委托方有权向居间方索取本合同标的物最低成交总金额的居间服务费标准30%的赔偿。

第六条?合同成立及修改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本合同。

第七条?违约责任

违约责任按《\_\_\_\_\_》有关条款执行。

本协议共贰页，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方：\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工程合同?|?施工合同?|?工程合同范本?|?施工合同范本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五**

委托人（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人（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依据《\_\_\_\_\_》及相关法规、规章的规定，承租人与房地产经纪机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承租居间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居间寻找符合以下条件的房屋：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委托期限

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第三条?现场看房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陪同甲方到房屋现场看房。陪同看房后，乙方（是/否）可向甲方收取合理的看房成本费，每次不得超过\_\_\_\_\_\_元。乙方为甲方寻找的房屋不满足甲方提出的必备条件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看房成本费。

第四条?甲方义务

（一）应出示身份证、营业执照、等真实的身份资格证明；

（二）应对乙方的居间活动提供必要的协助与配合；

（三）应对乙方提供的房屋资料保密；

（四）不得在委托期限内及期限届满后日内与乙方介绍的出租人进行私下交易。

第五条?乙方义务

（一）应出示营业执照、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证明等合法的经营资格证明；

（二）应认真完成甲方的委托事项，按照本合同第一条甲方提出的条件为甲方寻找房屋，将处理情况及时向甲方如实汇报，并为甲方看房和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

（三）应保证为甲方提供的房屋资料已经事先核实，并且甲方满足出租人提出的特别条件要求；

（四）不得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事实或与他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利益；

（五）应保证为甲方介绍的出租人具有房屋所有权证书或对出租房屋依法享有出租权利的其他证明及身份证、营业执照等身份资格证明；

（六）收取看房成本费、必要费用、佣金的，应向甲方开具合法、规范的\_\_\_\_\_票据；

（七）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收取任何名目的预\_\_\_\_\_用；?。

第六条?佣金

委托事项完成后，甲方应按照实际月租金的\_\_\_\_\_\_%（此比例不得超过100%）向乙方支付佣金。佣金应在甲方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后支付。佣金的支付方式：\_\_\_\_\_\_，委托事项未完成的，乙方不得要求支付佣金。

第七条?费用

委托事项完成的，居间活动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支付的看房成本费抵作佣金。非因乙方过失导致委托事项未完成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必要费用如下（必要费用包含已收取的看房成费。

第八条?转委托

甲方（是/否）允许乙方将委托事项转委托给第三人处理。

第九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如约支付佣金、看房成本费、必要费用的，应按照\_\_\_\_\_\_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二）甲方与乙方介绍的出租人进行私下交易的，应按照\_\_\_\_\_\_的标准支付违约金，甲方与出租人私下成交的，乙方还有权取得约定的佣金；

（三）甲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按照\_\_\_\_\_\_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四）乙方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事实或有恶意串通行为的，除退还已收取的佣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五）乙方为甲方介绍的出租人不具有房屋所有权证书或对出租房屋依法享有出租权利的其他证明或身份资格证明的，由此造成的甲方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一）提交\_\_\_\_\_\_\_\_\_\_\_委员会\_\_\_\_\_；

（二）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人：\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六**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为了发挥双方的优势，根据《\_\_\_\_\_》，经双方充分协商，依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事项

1、甲方接受乙方委托，向乙方提供关于工程项目的信息并最终促成乙方与建设单位签订工程项目的专业承包合同。

二、甲方的义务

1、甲方须向乙方提供有关工程项目的信息，并有义务协助乙方对该工程项目进行实地考察及相关商务事宜。

2、甲方承诺向乙方提供的关于工程项目的有关信息真实可靠。

三、乙方义务

1、乙方负责提供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负责和建设单位进行合同谈判。

2、如果居间成功，则由乙方全面履行和建设单位所签订的专业承包合同。乙方因履行合同而产生的权利和义务，与甲方无关。

3、如果居间成功或提供工程信息有效，则乙方应按本协议约定，向甲方支付居间报酬。

四、居间报酬金额、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

1、项目居间费用总额=项目信息费+项目提成。

a、项目信息费

装修面积300㎡-700㎡（含）/项目，￥1000元/项目；装修面积700↑㎡/项目，￥1500元/项目。

b、项目提成：净合同额的3%，5%

1、居间人仅提供工程信息，不引荐和建设单位直接洽谈，居间成功提成3%。

2、居间人，引荐和建设单位直接洽谈并参与到合同谈判中，居间成功提成5%。

3、净合同额指除去建设单位等返点，3.41%税金后的合同额。

4、居间人能协助洽谈，获得较高利润时，可协商项目提成额度。

2、项目信息费发放：乙方参与建设单位报价，且报价后客户可跟踪，报价后两周内发放。

3、项目提成发放：项目签订合同后按照进度款比例逐次发放，每次发放为进度款入账一周内，或项目验收完毕后一次性发放，具体采用那种方式甲乙双方可另行约定。

4、乙方可以转帐或现金的方式支付。

五、保密事项

1、甲乙双方均应充分保守本协议所涉及的商业秘密。

六、协议终止

1、本协议签字生效后，有效期一年。

七、其他事项

1、甲方不得将本协议委托事项进行转委托。

2、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七**

委托方：

居间方：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第一条：事项确认

委托方确认是经居间方介绍才获得该工程项目信息，并确认居间方为委托方与矿主方龙里县巨潮矿产品有限公司签订该项目施工合同的居间人。

第二条：委托方责任：

1、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和支付居间费的人，具有能够承担该工程项目的施工能力。

2、能与居间人签订该工程项目的居间协议，诚实信用履行该工程项目的居间协议。

第三条：居间方责任：

1、给委托方提供准确工程信息及工程项目地址。

2、自行承担该工程项目活动期间的一切费用和自身的安全责任，直至委托方与矿主方龙里县巨潮矿产品有限公司签订该工程项目的承建施工合同。

3、在施工期间，居间方应积极配合委托方处理，施工事务时，以及施工过程中委托方和矿主方的协调工作。

第四条：委托方与矿主方龙里县巨潮矿产品有限公司签订该工程项目施工合同之日起，居间人的居间活动结束，此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双方签字生效，双方不得任何理由反悔。

1、委托方与建设方签订该工程项目：重晶石开采，石方、土方的开挖。

2、委托方重晶石石方每立方，土方硅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委托方按每月进度款足额支付居间费给居间方。

2、委托方得到建设方的进度款时，在三个工作日内向居间方支付居间费。

3、该工程完工之后，委托方得到建设方支付的结算款后，三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居间费，不得任何理由拖欠余款。

第六条：如委托人不按时支付居间费，居间人可凭此合同向人民法院起诉，仲裁或申请支付令。按工程并且要委托方与建设签订的工程项目总量计算，居间人所得的居间费，另外加收5%的延迟费用。本合同支付完毕后此协议自然失效。

委托人： 居间人：

身份证： 身份证：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八**

委托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户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卡号：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户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卡号：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风险告知：居间合同的主体具有特殊性。法律和法规应当对居间人的资格作出限制，要求居间人具有相应的知识、能力和从业条件，并规定国家机关、领导干部等有特殊职权的人不得作为居间人从事居间交易。

甲、乙为了发挥双方的优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本着自愿、平等、互利互惠、诚实守信的原则，特订立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委托事项

1、甲方计划承接乙方接洽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程项目，甲方委托乙方为该公司承接的项目进行预审核，乙方接受甲方委托。

2、乙方应尽力为甲方撮合促成该工程项目，并尽可能促成甲方以分包、总承包等合法方式进行工程项目承接，其受托期限为本合同之日起甲方第三人签订工程合同日止。

第二条 居间人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可以向第三方表明其为甲方的居间人，并可以向第三方介绍公司的相关情况，但甲方书面确认是商业秘密的除外。

2、乙方应该认真完成甲方的委托事项，按照合同第一条所规定的内容积极为甲方寻求机会，并为甲方与相关对方当事人签署合同或协议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

3、乙方应尽可能向甲方及时、真实地报告有项目发包意向的第三方的情况。

风险告知：居间人故意隐瞒与订立合同有关的重要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情况，损害委托人利益的，不得要求支付报酬并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4、乙方在前期办理本受托事项过程中，因甲方过错造成其损失时，将由甲方承担责任。

5、乙方仅为甲方和上述公司的居间方，不为甲方和上述公司签署的有关合同、协议以及债权债务承担任何责任。

第三条 甲方义务

1、 甲方负责提供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

2、如果居间成功，则由甲方全面履行和第三方所签订的施工合同。甲方因履行施工合同而产生的权利和义务，与乙方无关。

3、如果居间成功则由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居间报酬。

第四条 居间费用及支付方式

1、若乙方促成有发包意向的第三方与甲方签署承包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工程施工(承包)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四点五(\_\_\_\_\_\_\_%)酬金。支付方式为：账户划账。作为乙方的佣金、劳务费等居间费。上述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费用为税后费用，税费甲方自愿承担。

2、付款时间：甲方与第三方签订正式施工承包合同之日支付人民币\_\_\_\_\_\_\_\_元，作为居间首期款，其余居间费根据发包方工程进度比例分\_\_\_\_\_次支付，所收款以收据或转账凭证为凭。

3、若乙方未能促成上述承包合同，乙方无权要求甲方支付酬金，其从事居间活动所支出的其它相关必要费用(如出资方或乙方的差旅费、接待费、考察费、应酬费、咨询费及其它隐性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合同的解除

1、委托期限届满，约定目的未能实现而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将自动解除。

2、本合同约定目的实现，乙方收到甲方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酬金后，甲乙双方责任义务已履行完毕本合同将自动解除。

3、委托期限届满之前，不论任何原因，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同意解除本合同的，或因不抗力致使本合同约定目的不能实现的。

风险告知：不可抗力：所谓不可抗力，是指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的范围主要由两部分构成：一是由自然原因引起的自然现象，如火灾、旱灾、地震、风灾、大雪、山崩等;二是由社会原因引起的社会现象，如战争、动乱、政府干预、罢工、禁运、市场行情等

4、当事人有其它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5、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实际产生的费用(如出资方或乙方的差旅费、接待费、考察费、应酬费、咨询费及其它隐性费用)，因甲方单方解除本合同给乙方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第六条 违约责任

甲方应按时支付相应费用，若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则视为违约行为，则应向乙方支付居间费总额\_\_\_\_%的金额作为违约金，乙方协助甲方签订合同后则视为已履行完居间义务。

风险告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第二十九条第二款规定了一个一般性参考标准，即“损失的百分之三十”，此处的“超过造成损失的百分之三十”，应理解为约定的违约金数额大于损失的百分之一百三十时，可认定为“过分高于”。故违约金的范围最好是在30%以下。

第七条 声明及保证

甲方：

1、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能力签署并履行本合同。

2、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相关手续均已办妥并真实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需有法人委托授权书)，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5、甲方保证自有资质的真是性及合法性。

乙方：

1、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2、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3、本合同的签署是合法公民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八条 保密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它商业或企业秘密)予以保密。为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不得利用客户提供的信息从事任何与担保业务或有损客户利益的活动。

第九条 争议的处理

如甲乙双方发生合同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_\_\_\_\_\_\_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第十条 合同解释、补充及附件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备注

如工程量增加，则居间费用可依照增加工程量的工程款，按百分之四点五支付居间费。

委托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九**

甲方（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居间人）：\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方为了发挥双方的优势，根据《\_\_\_\_\_》，经双方充分协商，依照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事项

1、乙方接受甲方委托，负责就项目（以下称该项目），引荐甲方和项目的建设单位直接洽谈/推荐参与工程项目，向甲方提供关于该工程项目的重要信息，并最终促成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该工程项目的专业承包合同。

2、“居间成功”是指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该工程项目的专业承包合同。甲方与建设单位未签订书面的工程合同，乙方仅为甲方提供信息，或为甲方提供的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的，均视为委托事项未完成。

二、乙方的义务

1、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有关该工程项目的基本信息或获取项目基本信息的渠道，并尽可能提供和协助获得资料。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对该工程项目进行实地考察。

2、乙方在甲方与建设单位进行合同谈判期间，应尽到作为居间人的慎谨和诚实义务。如果能够达成承包合同，那么在甲方的工程执行过程中，乙方仍有义务负责协调好甲方与建设单位的关系。

3、乙方领取本合同报酬时，须向甲方开具有效的税务发票，相关的所得税由乙方自承担。

三、甲方义务

1、甲方负责提供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负责和建设单位进行合同签订。

2、如果居间成功，则由甲方全面履行和项目委托单位所签订的工程（设计/咨询等）合同。甲方因履行工程（设计/咨询等）合同而产生的权利和义务，与乙方无关。

3、如果居间成功，则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居间报酬。

四、居间报酬的计算方法、支付方式

1、本项目居间报酬为甲方与建设单位签定项目合同金额的\_\_\_\_\_\_\_\_。

2、居间成功后，居间报酬按甲方与建设单位签定的合同支付方式同比例进行支付。

五、居间费用的承担

居间费用是指乙方为完成委托事项实际支出的必要费用。乙方无论是否完成本合同所包含的委托事项，乙方同意全部自行承担居间活动费用。

六、保密事项

1、甲乙双方均应充分保守本协议所涉及的商业秘密。

2、乙方不得以其在居间过程中获取的甲方商业秘密而作出不利甲方的任何行为。

七、合同终止

1、本合同签字生效后，如果未完成居间任务，本合同自动终止。

2、如果居间成功，本合同完全履行完毕后终止。

3、甲乙双方协议解除合同或有其他法定事项时，本合同终止。

八、争议解决方式

如发生合同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深圳市\_\_\_\_\_委员会\_\_\_\_\_。

九、其他事项

1、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委托事项进行转委托。

2、委托主体和最终项目签合同主体为同一主体。

3、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居间人）：\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篇十**

甲方：(居间人)\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为了发挥双方的优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双方充分协商，依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事项

甲方接受乙方委托，向乙方提供关于工程项目的信息并最终促成乙方与建设单位签订工程项目的专业承包合同。

二、甲方的义务

1、甲方须向乙方提供有关工程项目的信息，并有义务协助乙方对该工程项目进行实地考察及相关商务事宜。

2、甲方承诺向乙方提供的关于工程项目的有关信息真实可靠。

三、乙方义务

1、乙方负责提供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负责和建设单位进行合同谈判。

2、如果居间成功，则由乙方全面履行和建设单位所签订的专业承包合同。乙方因履行合同而产生的权利和义务，与甲方无关。

3、如果居间成功或提供工程信息有效，则乙方应按本协议约定，向甲方支付居间报酬。

四、居间报酬金额、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

1、项目居间费用总额\_\_\_\_\_\_\_\_\_\_\_\_\_\_\_\_

项目信息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提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a、项目信息费

装修面积\_\_\_\_\_\_\_\_㎡(含)项目，\_\_\_\_\_\_\_\_元项目;装修面积\_\_\_\_\_\_\_\_㎡项目，\_\_\_\_\_\_\_\_元项目。

b、项目提成：净合同额的\_\_\_\_\_\_\_\_%

1)居间人仅提供工程信息，不引荐和建设单位直接洽谈，居间成功提成\_\_\_\_\_\_\_\_%。

2)居间人，引荐和建设单位直接洽谈并参与到合同谈判中，居间成功提成\_\_\_\_\_\_\_\_%。

3)净合同额指除去建设单位等返点，\_\_\_\_\_\_\_\_%税金后的合同额。

4)居间人能协助洽谈，获得较高利润时，可协商项目提成额度。

2、项目信息费发放：乙方参与建设单位报价，且报价后客户可跟踪，报价后两周内发放。

3、项目提成发放：项目签订合同后按照进度款比例逐次发放，每次发放为进度款入账一周内，或项目验收完毕后一次性发放，具体采用那种方式甲乙双方可另行约定。

4、乙方可以转帐或现金的方式支付。

五、保密事项

1、甲乙双方均应充分保守本协议所涉及的商业秘密。

六、协议终止

1、本协议签字生效后，有效期\_\_\_\_\_\_\_\_年。

七、其他事项

1、甲方不得将本协议委托事项进行转委托。

2、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篇十一**

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人：\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委托事项及具体要求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居间期限

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第三条?报酬及支付期限

居间人促成合同成立的，报酬为促成合同成立金额的\_\_\_\_\_\_%或者（大写）\_\_\_\_\_\_元。委托人应在合同成立后的\_\_\_\_\_\_日内支付报酬。未促成合同成立的，居间人不得要求支付报酬。

第四条?居间费用的负担

居间人促成合同成立的，居间活动的费用由居间人负担；未促成合同成立的，委托人应向居间人支付必要费用（大写）\_\_\_\_\_\_元。

第五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1、当事人就解除合同协商一致；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3、在委托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义务；

4、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第六条?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居间人的违约责任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_\_委员会\_\_\_\_\_；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未作规定的，按《\_\_\_\_\_》的规定执行。

委托人（章）：\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人（章）：\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篇十二**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

居间方：\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

居间方受委托方委托，双方就居间方向委托方提供有关居间服务、顾问服务等事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物

居间方向委托方提供\_\_\_\_\_\_\_\_\_\_\_\_\_\_土地的转让。

第二条：居间方义务

1、居间方应积极认真地把委托方介绍给项目业主，并及时沟通情况。

2、居间方协助委托方做好该宗土地项目的前期投资策划及沟通工作。

3、居间方应积极努力做好居间介绍，协调有关矛盾，促成委托方与项目业主方签订合资或转让合同。

4、居间方应协助项目当事人做好有关部门对项目的技术指标的审批工作，促成项目成功签约。

第三条：委托方义务

委托方承诺一旦本项目业主与委托方签订项目合资或转让合同，并实际支付土地款项后，委托方即应承担向居间方支付服务费的义务。

第四条：居间服务费

1、居间服务费的标准：

委托方与投资方签订的针对本项目整体合资或转让合同总金额(不论何种形式)的\_\_\_\_(居间方开具正式合法发票)。

2、居间服务费的支付办法：

委托方与项目业主签订合资或项目转让合同，并实际支付土地款项后(包括定金)，居间费按该合同签订的具体价格和付款进度同比例支付。

第五条：诚信原则

1、如果委托方与投资方在本合同委托期内，未能达成合作协议，没有征得居间方的书面同意，委托方不应再与该投资方进行协商并签订合作协议，否则居间方有权请求委托方按本合同第四条支付服务费。

2、如果委托方以相关企业或在重庆当地成立的子公司及一切转投资公司的名义与\_\_\_\_\_\_\_\_(土地项目的业主单位)签订本合同标的物的转让合同，居间方有权请求委托方按本合同第四条支付服务费。

3、本合同的有效期(委托期)为180天(自本合同签字生效之日起计算)。居间方在此期间必须积极推动本项目业主与委托方进行实质性洽谈，并协助委托方和本项目业主达成实质性成交合同。

4、委托期内委托方未能与项目业主方达成协议时，委托方将不支付居间方任何费用。

5、居间方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信息给委托方，如在谈判过程中，委托方发现居间方提供的居间信息中有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时，委托方有权向居间方索取本合同标的物最低成交总金额的居间服务费标准\_\_\_\_\_\_\_%的赔偿。

第六条：合同成立及修改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本合同。

第七条：违约责任

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本协议共贰页，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居间方：\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篇十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二十三章居间合同协议书第四百二十四、第四百二十六条规定，经委托方和居间方当事人协商一致，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订立以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并执行。

委托方：\_\_\_\_\_\_\_\_\_\_\_\_\_ 居间方：\_\_\_\_\_\_\_\_\_\_\_\_\_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

第一条：事项确认

委托方确认是经居间方介绍才获得该工程项目信息，并确认居间方为委托方与矿主方\_\_\_\_\_\_\_\_\_\_公司签订该项目施工合同的居间人。

第二条：委托方责任：

1、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和支付居间费的人，具有能够承担该工程项目的施工能力。

2、能与居间人签订该工程项目的居间协议，诚实信用履行该工程项目的居间协议。

第三条：居间方责任：

1、给委托方提供准确工程信息及工程项目地址。

2、自行承担该工程项目活动期间的一切费用和自身的安全责任，直至委托方与矿主方\_\_\_\_\_\_公司签订该工程项目的承建施工合同。

3、在施工期间，居间方应积极配合委托方处理，施工事务时，以及施工过程中委托方和矿主方的协调工作。

第四条：委托方与矿主方

\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签订该工程项目施工合同之日起，居间人的居间活动结束，此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双方签字生效，双方不得任何理由反悔。

1、委托方与建设方签订该工程项目：重晶石开采，石方、土方的开挖。

2、委托方重晶石石方每立方，土方硅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委托方按每月进度款足额支付居间费给居间方。

2、委托方得到建设方的进度款时，在三个工作日内向居间方支付居间费。

3、该工程完工之后，委托方得到建设方支付的结算款后，三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居间费，不得任何理由拖欠余款。

第六条：如委托人不按时支付居间费，居间人可凭此合同向人民法院起诉，仲裁或申请支付令。按工程并且要委托方与建设签订的工程项目总量计算，居间人所得的居间费，另外加收5%的延迟费用。本合同支付完毕后此协议自然失效。

委托人：\_\_\_\_\_\_\_\_\_\_\_\_\_ 居间人：\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篇十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出租人)

乙方：\_\_\_\_\_\_\_\_\_\_\_\_\_\_\_\_\_(承租人)

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民法典》及国家、当地政府对房屋租赁的有关规定，就租赁房屋一事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部分房屋概况

第1条甲方保证向乙方出租的房屋系(本人，共有)拥有完全所有权和使用权，设有房屋它项权利有.(如果房屋是共有，则还应增加：\_\_\_\_\_\_\_\_\_\_\_\_\_\_\_\_\_已经共有人同意，附书面同意声明。如果是委托租赁，应有房屋所有权人与受托人的委托协议书)

第2条房屋法律概况

1、房屋所有权证书登记人：\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

2、房屋所有权证书编号：\_\_\_\_\_\_\_\_\_\_\_\_\_\_\_\_\_;

3、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_\_\_\_\_\_\_\_\_\_\_\_\_\_\_\_\_;

4、房屋所有权证书上登记的房屋建筑面积：\_\_\_\_\_\_\_\_\_\_\_\_\_\_\_\_\_;

5、房屋的使用面积：\_\_\_\_\_\_\_\_\_\_\_\_\_\_\_\_\_

6、房屋的附属建筑物和归房屋所有权人使用的设施：\_\_\_\_\_\_\_\_\_\_\_\_\_\_\_\_\_

第3条出租房屋概况

(包括从落地址、名称、用途、间数、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地面、墙壁质量、家具设备等)

第二部分租赁期限

第4条房屋租赁期限：\_\_\_\_\_\_\_\_\_\_\_\_\_\_\_\_\_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遇以下情况应顺延：\_\_\_\_\_\_\_\_\_\_\_\_\_\_\_\_\_

1)发生不可抗力事由的;

2)甲方非正常原因逾期交付房屋的;

3)非乙方原因致使房屋无法居住的;

4)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书面更改的。

第三部分租金条款

第5条租金每月人民币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整)。

第6条租金按季支付;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乙方应支付给甲方1个季度的租金;以后应在每季度最后一个月的月底前付清下一季度的租金。(也可以约定以月、年等支付租金日期)

第7条租金支付地点：\_\_\_\_\_\_\_\_\_\_\_\_\_\_\_\_\_;

第8条租金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现金、支票、汇票、转帐等);

第9条甲方收取租金时应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支付租金。

第四部分相关费用

第10条房屋在租赁期间产生的税收由承担，不因本租赁合同无效，或撤销，或变更而变动，除非双方对此达成书面变更协议。

第11条租赁期间，乙方因正常生活之需要的煤气费、水电费、电话费、有线电视费、网络使用费等由乙方承担;环境卫生费、治安费、物业管理费用等由承担。

第12条租赁期间，房屋的使用权归乙方，包括甲方有所有权或独立使用权的房屋外墙、屋顶、地下空间、及房屋的附属配套设施(如自行车位、汽车车位)等。

第五部分房屋变更与设立他项权利

第13条租赁期间，甲方如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应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有以同等价格的优先购买权。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后，该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甲方，享有原甲方的权利和承担原甲方的义务，甲方不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第14条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乙方，享有原乙方的权利和承担原乙方的义务，乙方不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第15条租赁期间，甲方欲对房屋设立抵押权，须提前2个月书面告知乙方，乙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承租。如乙方在7日内无异议或不作为，则视为认可甲方的行为。如乙方作出决定终止本合同，则租赁关系自终止本合同通知书到达甲方的次日起计算。

甲方没有按以上约定告知乙方，乙方有随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权力，并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16条甲方设立其它他项权利，可以不征得乙方同意，但应提前1个月书面告知乙方。

第六部分房屋修缮

第17条租赁期间，甲方应负责房屋的正常维修，或委托承租方代行维修，维修费由甲方承担。甲方应保证房屋能满足乙方正常使用和居住之需要。

第18条租赁期间，如房屋发生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自然损坏，或人为损坏，或屋面漏水等，影响乙方正常居住生活事由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之日起7天内予以修缮，超过7天，乙方有权自行修缮。

第19条租赁期间，如房屋有倾倒危险，或其它严重妨碍乙方正常居住的，或威胁到乙方的生命财产安全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的通知后立即进行修缮或暂时补救，如果甲方对此怠慢，或不予以理睬，或采取维修保养措施不力，乙方可以退租或代甲方修缮。

第20条对房屋进行的修缮费用，乙方可以抵销租金或向甲方索还，并可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七部分甲方权利与义务

第21条甲方保证如实向乙方解释和说明房屋情况和周边概况，应包括房屋权属、房屋维修次数、物业管理、治安、环境等，及如实回答乙方的相关咨询，否则视为欺诈行为。

第22条甲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时间向乙方提供租赁房屋，每日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人民币元，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租金。

第23条租赁期间，如甲方确需收回房屋自住，必须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后，甲方应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20%计算。

第24条租赁期间，如有政府或经正常合法程序审批的拆迁行为，则按照国家拆迁条例和当地的拆迁有关规定执行。

第25条乙方经甲方许可在租用房屋内进行的装修，如果因甲方原因致使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满搬出房屋时，甲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折价装修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折价装修费用由双方协商，协商不一致，按照当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拆迁房屋的装修费用的补偿的最高标准执行。

第八部分乙方权利与义务

第26条乙方按本合同约定交付租金，甲方如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不负迟延交租的责任。

第27条租赁期间，如乙方需要退房，必须提前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乙方应付给甲方违约金，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20%计算。

第28条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的结构及用途，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和设备的毁损，应负责恢复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乙方如需装修墙、安装窗和防盗门等，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如需要经政府审批的，则应经有关部门批准方能施工。

第29条乙方在房屋内的装修及安装的设备、物品，在合同期满搬出时可一次折价转让给甲方;双方如无法达成协议，则乙方应自合同期满之日起7天内自行拆除，恢复至房屋原状。超过7天，甲方有权无偿保留或自行拆除，拆除费用由乙方在合理数额内承担。

第30条根据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或合同期满，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之日起15天内搬出全部设备、物件，但双方另有协商除外。如乙方短期内另找房屋确实有困难或另有其它特殊情况，则甲方应允许乙方延期30天，但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租金一次性交清租金。搬迁后7日内房屋里如仍有余物，如双方无约定，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由甲方处理。

第31条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如乙方逾期不搬迁，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经济损失。

第32条租赁期满，乙方需续租，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甲方自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30天内应提出异议或与乙方协商续约;如在接到乙方书面通知之日起30天内甲方不予以书面答复，则视为默认同意乙方续租，本合同自动延长一年，自30天期满次日起计。

第33条租赁期满，乙方在同等租金下有优先承租权。

第九部分不可抗力和例外

第34条不可抗力意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自然情况。

第35条因不可抗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的有关义务时，甲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10日内将情况告之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

第36条不可抗力影响如持续2个月以上，任一方均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第37条合同履行期间，如非因乙方原因，房屋发生漏水、倒塌，或房屋被认为危房，或其它原因致使乙方无法正常居住生活的，在甲方维护或修缮完毕之前，甲方应减免这段日期的租金。

第38条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本合同则自然终止，甲方应在本合同终止之日起十五天内返还乙方多支付的租金，其它有关问题按国家相关规定处理。

第十部分通知

第39条依照本协议要求任何一方发出的通知或其它联系应以中文书写，通知可以专人递交，或以挂号信件、或以公认的快递服务或图文传真发送到另一方。通知视为有效送达的日期应按下述方法确定：\_\_\_\_\_\_\_\_\_\_\_\_\_\_\_\_\_

(1)专人递交的通知在专人交到之日视为送达;

(2)以图文传真发送的通知在成功传送和接收日后的第1个工作日视为送达。

第十一部分争议解决

第40条对于因本协议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房屋所在地法院诉讼。

第十二部分合同生效

第41条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法律、行政法规有规定的，则从其约定或规定。

第42条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办理房屋租赁证、房屋租赁备案登记、治安许可证等国家规定应办理的各项手续。

甲方(盖章) \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_\_\_\_\_\_

乙方(签章) \_\_\_\_\_\_\_\_\_\_\_

\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篇十五**

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委托事项及具体要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居间期限：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条：报酬及支付期限：居间人促成合同成立的，报酬为促成合同成立金额的\_\_\_\_%或者(大写)\_\_\_\_\_\_\_\_\_元。委托人应在合同成立后的\_\_\_\_\_日内支付报酬。未促成合同成立的，居间人不得要求支付报酬。

第四条：居间费用的负担：居间人促成合同成立的，居间活动的费用由居间人负担;未促成合同成立的，委托人应向居间人支付必要费用(大写)\_\_\_\_\_\_\_\_元。

第五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1、当事人就解除合同协商一致;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3、在委托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义务;

4、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第六条：委托人的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居间人的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本合同未作规定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执行。

委托人(章)：\_\_\_\_\_\_\_\_\_\_\_\_\_\_\_\_居间人(章)：\_\_\_\_\_\_\_\_\_\_\_\_\_\_\_\_

鉴(公)证意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

鉴(公)证机关(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篇十六**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为了发挥双方的优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双方充分协商，依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事项

1、甲方接受乙方委托，向乙方提供关于工程项目的信息并最终促成乙方与建设单位签订工程项目的专业承包合同。

二、甲方的义务

1、甲方须向乙方提供有关工程项目的信息，并有义务协助乙方对该工程项目进行实地考察及相关商务事宜。

2、甲方承诺向乙方提供的关于工程项目的有关信息真实可靠。

三、乙方义务

1、乙方负责提供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负责和建设单位进行合同谈判。

2、如果居间成功，则由乙方全面履行和建设单位所签订的专业承包合同。乙方因履行合同而产生的权利和义务，与甲方无关。

3、如果居间成功或提供工程信息有效，则乙方应按本协议约定，向甲方支付居间报酬。

四、居间报酬金额、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

1、项目居间费用总额=项目信息费+项目提成。

a、项目信息费

装修面积300㎡-700㎡(含)/项目，￥1000元/项目;装修面积700↑㎡/项目，￥1500元/项目。

b、项目提成：净合同额的3%，5%

1、居间人仅提供工程信息，不引荐和建设单位直接洽谈，居间成功提成3%。

2、居间人，引荐和建设单位直接洽谈并参与到合同谈判中，居间成功提成5%。

3、净合同额指除去建设单位等返点，3.41%税金后的合同额。

4、居间人能协助洽谈，获得较高利润时，可协商项目提成额度。

2、项目信息费发放：乙方参与建设单位报价，且报价后客户可跟踪，报价后两周内发放。

3、项目提成发放：项目签订合同后按照进度款比例逐次发放，每次发放为进度款入账一周内，或项目验收完毕后一次性发放，具体采用那种方式甲乙双方可另行约定。

4、乙方可以转帐或现金的方式支付。

五、保密事项

1、甲乙双方均应充分保守本协议所涉及的商业秘密。

六、协议终止

1、本协议签字生效后，有效期一年。

七、其他事项

1、甲方不得将本协议委托事项进行转委托。

2、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篇十七**

经委托方和居间方当事人协商一致，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订立以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并执行。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事项确认

委托方确认是经居间方介绍才获得该工程项目信息，并确认居间方为委托方与矿主方龙里县xx公司签订该项目施工合同的居间人。

第二条：委托方责任

1、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和支付居间费的人，具有能够承担该工程项目的施工能力。

2、能与居间人签订该工程项目的居间协议，诚实信用履行该工程项目的居间协议。

第三条：居间方责任

1、给委托方提供准确工程信息及工程项目地址。

2、自行承担该工程项目活动期间的一切费用和自身的安全责任，直至委托方与矿主方龙里县xx公司签订该工程项目的承建施工合同。

3、在施工期间，居间方应积极配合委托方处理，施工事务时，以及施工过程中委托方和矿主方的协调工作。

第四条：委托方与矿主方龙里县

xx公司签订该工程项目施工合同之日起，居间人的居间活动结束，此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双方签字生效，双方不得任何理由反悔。

1、委托方与建设方签订该工程项目：重晶石开采，石方、土方的开挖。

2、委托方重晶石石方每立方，土方硅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委托方按每月进度款足额支付居间费给居间方。

2、委托方得到建设方的进度款时，在\_\_\_\_\_个工作日内向居间方支付居间费。

3、该工程完工之后，委托方得到建设方支付的结算款后，\_\_\_\_\_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居间费，不得任何理由拖欠余款。

第六条：如委托人不按时支付居间费，居间人可凭此合同向人民法院起诉，\_\_\_\_\_或申请支付令。按工程并且要委托方与建设签订的工程项目总量计算，居间人所得的居间费，另外加收\_\_\_\_\_%的延迟费用。本合同支付完毕后此协议自然失效。

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委托人)：\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居间人)：\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篇十八**

公共工程项目居间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居间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双方充分协商，依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事项

1、乙方接受甲方委托，负责就工程项目(以下称该工程项目)，引荐甲方和该项目的建设单位直接洽谈，向甲方提供关于该工程项目的重要信息，并最终促成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该工程项目的承包施工合同。

2、“居间成功”是指甲方与建设单位就该项目签订书面的工程承包施工合同。

二、甲方义务

1、甲方负责提供真实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负责和建设单位进行合同谈判。

2、如果居间成功，则由甲方全面履行和建设单位所签订的承包施工合同。甲方因履行施工合同而产生的权利和义务，与乙方无关。

3、如果居间成功，则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居间报酬。如果未及时支付，则逾期每日按未支付金额的\_\_\_\_\_‰向乙方承担违约金。

三、乙方的义务

1、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有关该工程项目的信息，协助甲方对该工程项目进行实地考察。

2、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的关于该工程项目的上述信息真实可靠。

3、乙方在甲方与建设单位进行合同谈判期间，应尽到作为居间人的慎谨和诚实义务。

四、居间报酬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

1、本项目居间报酬为工程承包施工合同金额的\_\_\_\_\_万元.

2、居间报酬在甲方与乙方引荐的建设单位签订工程项目承包施工合同后的\_\_\_\_\_日内付清。

3、甲方可以转帐或现金的方式支付。

五、居间费用的承担

居间费用是指乙方为完成委托事项实际支出的必要费用。在本合同签定时甲方向乙方支付\_\_\_\_\_万元，做为乙方居间活动费用。居间人促成合同成立的，居间活动的费用，由居间人负担;居间人未促成合同成立的，有权不予返还居间活动费用。

六、保密事项

1、甲乙双方均应充分保守本协议所涉及的商业秘密。

2、双方不得以其在居间过程中获取的商业秘密作出不利对方的任何行为，否则有权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合同终止

1、本合同签字生效后，如果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仍未完成居间任务的，本合同自动终止。

2、如果居间成功，本合同完全履行完毕后终止。

3、甲乙双方协议解除合同或有其他法定事项时，本合同终止。

八、争议解决方式

如发生合同争议，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合同签订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九、其他事项

1、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委托事项进行转委托。

2、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签订地：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篇十九**

市政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事项确认

委托方确认是经居间方介绍才获得该工程项目信息，并确认居间方为委托方与矿主方龙里县巨潮矿产品有限公司签订该项目施工合同的居间人。

第二条：委托方责任

1、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和支付居间费的人，具有能够承担该工程项目的施工能力。

2、能与居间人签订该工程项目的居间协议，诚实信用履行该工程项目的居间协议。

第三条：居间方责任

1、给委托方提供准确工程信息及工程项目地址。

2、自行承担该工程项目活动期间的一切费用和自身的安全责任，直至委托方与矿主方龙里县巨潮矿产品有限公司签订该工程项目的承建施工合同。

3、在施工期间，居间方应积极配合委托方处理，施工事务时，以及施工过程中委托方和矿主方的协调工作。

第四条：委托方与矿主方龙里县

巨潮矿产品有限公司签订该工程项目施工合同之日起，居间人的居间活动结束，此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双方签字生效，双方不得任何理由反悔。

1、委托方与建设方签订该工程项目：重晶石开采，石方、土方的开挖。

2、委托方重晶石石方每立方，土方硅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委托方按每月进度款足额支付居间费给居间方。

2、委托方得到建设方的进度款时，在\_\_\_\_\_个工作日内向居间方支付居间费。

3、该工程完工之后，委托方得到建设方支付的结算款后，\_\_\_\_\_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居间费，不得任何理由拖欠余款。

第六条：如委托人不按时支付居间费，居间人可凭此合同向人民法院起诉，仲裁或申请支付令。按工程并且要委托方与建设签订的工程项目总量计算，居间人所得的居间费，另外加收\_\_\_\_\_%的延迟费用。本合同支付完毕后此协议自然失效。

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间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委托人)：\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居间人)：\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篇二十**

工程项目居间协议书

委托方：

居间方：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第一条：事项确认

委托方确认是经居间方介绍才获得该工程项目信息，并确认居间方为委托方与矿主方龙里县巨潮矿产品有限公司签订该项目施工合同的居间人。

第二条：委托方责任：

1、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和支付居间费的人，具有能够承担该工程项目的施工能力。

2、能与居间人签订该工程项目的居间协议，诚实信用履行该工程项目的居间协议。

第三条：居间方责任：

1、给委托方提供准确工程信息及工程项目地址。

2、自行承担该工程项目活动期间的一切费用和自身的安全责任，直至委托方与矿主方龙里县巨潮矿产品有限公司签订该工程项目的承建施工合同。

3、在施工期间，居间方应积极配合委托方处理，施工事务时，以及施工过程中委托方和矿主方的协调工作。

第四条：委托方与矿主方龙里县

巨潮矿产品有限公司签订该工程项目施工合同之日起，居间人的居间活动结束，此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双方签字生效，双方不得任何理由反悔。

1、委托方与建设方签订该工程项目：重晶石开采，石方、土方的开挖。

2、委托方重晶石石方每立方，土方硅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委托方按每月进度款足额支付居间费给居间方。

2、委托方得到建设方的进度款时，在三个工作日内向居间方支付居间费。

3、该工程完工之后，委托方得到建设方支付的结算款后，三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居间费，不得任何理由拖欠余款。

第六条：如委托人不按时支付居间费，居间人可凭此合同向人民法院起诉，仲裁或申请支付令。按工程并且要委托方与建设签订的工程项目总量计算，居间人所得的居间费，另外加收5%的延迟费用。本合同支付完毕后此协议自然失效。

委托人： 居间人：

身份证： 身份证：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工程项目居间合同协议书篇二十一**

甲方(委托人)：                            乙方(居间人)：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身份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